

臺南市114年度【友善校園】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

生命教育行政人員議題培力暨生命教育成果發表研習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命教育實施計畫
- 二、臺南市114年度友善校園計畫。
- 三、114年度臺南市生命教育中心學校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協助中小學教師了解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-生命教育議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。
- 二、建立各級學校行政人員對生命教育專業知能。
- 三、行政人員掌握議題內涵與融入知能，並提升素養導向教學效能，使生命教育之理念透過領域課程之融入得以具體實踐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肆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伍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新進國小、土城高中

陸、辦理時間：114年10月21日

柒、研習地點：承辦學校會議室

◎新進國小：溪北場國中小

◎土城高中：溪南場國中小

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校長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，每校至少薦派一名參加分區研習。

玖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學習護照報名。

- (1) 新進國小—溪北場 研習代號309802號
- (2) 土城高中—溪南場 研習代號309810號

壹拾、課程表：如附表4-2-1

壹拾壹、經費：由教育部專款支應。

壹拾貳、各承辦之工作人員，依權責規定辦理敘獎。

壹拾參、本實施計劃函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課程表(二)

(溪南場:土城高中)

日期	時間	研習內容	講師/主持人	備註
10 月 21 日	8:00~8:30	報到		
	8:30~8:40	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 陳仲卿校長	承辦學校
	8:40~10:20	網路世代的情緒覺察 與自我照顧	樂行診所 王亭力心理師	外聘講師
	10:20~10:30	休息一下—茶敘		
	10:30~12:10	從法律的觀點看校園 裡的人權	祥業法律事務所 江鎬佑律師	外聘講師
	12:10~13:40	午餐—小憩片刻		
	13:40~15:20	自我傷害危機處理 與防治	台南市生命線 陳瑤娟主任	外聘講師
	15:20~15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陳仲卿校長	承辦學校承辦

課程表(二)

(溪北場：新進國小)

日期	時間	研習內容	講師/主持人	備註
10 月 21 日	8:00~8:30	報到		
	8:30~8:40	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 陳雅君校長	承辦學校
	8:40~10:20	網路世代的情緒覺察 與自我照顧	寬欣心理治療所 傅弘毅心理師	外聘講師
	10:20~10:30	休息一下—茶敘		
	10:30~12:10	自我傷害危機處理 與防治	台南市生命線 陳瑤娟主任	外聘講師
	12:10~13:40	午餐—小憩片刻		
	13:40~15:20	從法律的觀點看校園 裡的人權	祥業法律事務所 江鎬佑律師	外聘講師
	15:20~15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陳雅君校長	承辦學校承辦